

证券代码：300055

证券简称：万邦达

公告编号：2019-025

北京万邦达环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万邦达环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4月15日，以电子邮件及短信的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通知。会议于2019年4月24日15:0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以投票方式表决。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7人，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由董事长王长荣女士召集并主持。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北京万邦达环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经全体董事审议，形成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2018年年度报告>及<2018年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同日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该议案尚需提交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2018年经营工作总结及2019年经营计划>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2018年度财务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该议案尚需提交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018 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3.24 亿元，同比下降 36.06%；实现利润总额 -0.53 亿元，同比下降 114.13%；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0.79 亿元，同比下降 125.98%；实现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0 亿元，同比下降 68.24%。

公司独立董事分别对 2018 年度工作情况进行了述职总结，并撰写了述职报告。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该议案尚需提交 2018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8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经董事会讨论通过，公司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公司总股本 865,184,815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 0.15 元人民币（含税），合计现金分配红利 12,977,772.23 元（含税）。

独立董事同意该事项并发表了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该议案尚需提交 2018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2018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独立董事同意该事项并发表了独立意见，该报告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同日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2018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独立董事同意该事项并发表了独立意见，该报告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同日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 2019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对公司进行的 2018 年度审计工作中，依据准则，认真开展了审计活动，出具了客观、全面的审计报告。同意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机构。

独立董事同意该事项并发表了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该议案尚需提交 2018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计提商誉减值准备的议案》

经董事会讨论，同意对全资子公司昊天节能装备有限责任公司计提 21,922.28 万元的商誉减值准备。

独立董事同意该事项并发表了独立意见，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同日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该议案尚需提交 2018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资产核销的议案》

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同日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十一、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修订及颁布的会计准则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相关规定，不会对公司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因此，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独立董事同意该事项并发表了独立意见，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同日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十二、审议通过了《关于高级管理人员 2018 年度奖励实施的议案》

为有效应对行业面临的激烈竞争态势，提升工作的积极性和主动性，保障公司的长效有序良性发展，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及 2018 年高级管理人员岗位任职考察结果，经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建议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18 年度的奖励总额为 102.94 万元，由董事会授权董事长兼总经理王长荣女士具体执行。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十三、审议通过了《关于〈2019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同日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十四、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已届满，为促进公司规范、健康、稳定发展，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董事会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王长荣、王建、杜政修、苏国建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其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总数未超过公司董事总人数的二分之一，任期自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三年。

独立董事同意该事项并发表了独立意见，本议案具体内容及候选人简历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同日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该议案尚需提交 2018 年度股东大会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产生。

十五、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已届满，为促进公司规范、健康、稳定发展，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董事会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李群生、刘荣军、张亚兵为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股

东大会通过之日起三年。

独立董事同意该事项并发表了独立意见，本议案具体内容及候选人简历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同日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上述三位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提请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提交股东大会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产生。

十六、 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经董事会审议，决定于 2019 年 5 月 17 日召开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具体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同日公告的《关于召开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北京万邦达环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九年四月二十六日